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 2

##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3 月 6 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郑铁江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自 2026 年 2 月 3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7.53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9.79 元/股）。根据《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百川转 2”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百川转 2”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对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的法律意见书；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0 日